

我市扶贫领域专项整治工作见实效

本报记者 陈博琳 魏利军

按照“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先行先立、先行立改的要求,我市脱贫攻坚工作重点围绕“两不愁三保障”硬任务领域的问题,制定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坚持自我革命精神,向实处发力,兜牢民生底线,切实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解决实际问题,确保专项整治成果惠及贫困人口受益。

一大早,东辽县凌云乡化龙村村民倪春海站在自家的院里,阳光照射在他家新修的瓦房上,屋里老伴儿正在用自家井里打上的水做饭。对于曾经住彩钢房的倪春海一家来说,现在的美好生活是他们原来做梦也想不到的。

像这样的镜头,在我市脱贫攻坚的路上,几乎每天都在上演。

开局就要奋战,上阵必须猛攻。具体工作中,市委、市政府专项部署并多次调度研究工作进展,县(区)政府和市住建局、水利部门大力推动住房安全问题整治和开展饮水安全问题排查整治。通过危房改造、彩钢房重建、异地转移、纳入公租房等形式,解决危房改造户84户、彩钢房340户、无房户5户,住房安全问题已全部清零;采取新建水源井、接入集中供水、更换供水设备等方式,现已完成任务89.6%,10月底前全部完成。

此外,市卫生健康、医疗保障部门规范了慢病签约机制,实施“先诊疗、后付费”政策

和定点医院“一站式”结算服务,又新增大病兜底市级定点医院3家,严格落实贫困户患者定点医院住院报销90%和慢病门诊报销80%的兜底结算标准,全市前三季度有7659人次享受大病兜底政策,发生医疗总费用2111.48万元,个人自付217.35万元,占10.29%,实现了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保率、参保财政补贴、医疗待遇支付、一站式服务四个百分百。

“住院的时候没来得及,兜里没带足钱,来了之后大夫说看病要紧,钱赶趟儿,这简直就是电视剧里的场景。”“先诊疗、后付费”的政策让我切实感受到了国家政策的实惠。”东辽县平岗镇老龙村72岁的老人宝环说,到医院后,医护人员的服务态度也特别好,让他感受到了家的温暖。

像宝环一样,越来越多的贫困群众在过去的几年时间里,真真切切地感受到脱贫攻坚大背景下自己生活发生的变化。

我市建立推动贫困人口稳定脱贫的扶贫长效机制,进一步完善兜底保障机制,坚持实施“五点双享两救助”政策,全市贫困人口共领取养老金4222人,继续落实“两线合一”政策,2019年低保标准由每人每年3700元提高到3900元;进一步抓好产业扶贫机制,编制了《辽源市产业精准扶贫规划》,实施了产业指导员制度,产业指导员队伍达到549人。

同时,全市2019年春季实施“雨露计划”受益94人,发放补贴资金14.1万元;各级教育部门采取控辍保学措施,推进“两免一补”等政策落实,保证了建档立卡贫困学生义务教育阶段就学。

市扶贫办相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我市将继续巩固专项整治成果,切实扛起历史责任,按照脱贫攻坚任务及序时进度要求,坚守“两不愁三保障”标准底线,坚决完成今年脱贫攻坚工作任务。



1955年10月1日,新中国成立后建立的第一个省级民族自治地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宣布成立。到1965年,加上新中国成立前就已经成立的内蒙古自治区,我国一共建立了五个民族自治区。

在统一共和国内的框架内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是新中国的一项基本政治制度。在起草《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时,考虑到我国汉族人口的绝大多数,各民族呈现出“大杂居、小聚居”的特点,中共中央决定在我国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共同纲领》明确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各民族一律平等,实行团结互助……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为各民族友爱合作的大家庭。”“各少数民族聚居的地区,应实行民族的区域自治,按照民族聚居的人口多少和区域大小,分别建立各种民族自治机关”。1952年2月政务院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实施纲要》,对民族自治地方的设立及行政地位做了规定。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和一套符合实际的民族政策的实施,为处于游牧状态的少数民族定居居过上文明幸福的生活提供了条件。世世代代游猎的鄂伦春人,建立了定居地,快乐地搬进了新房。长期过着老林栖身、兽皮遮体、野果充饥悲惨生活的苦聪人,走出林海,落户定居。

为了培养少数民族干部,政务院于1950年11月通过了《培养少数民族干部试行方案》和《筹办中央民族学院试行方案》。1951年6月11日,中央民族学院正式开学,各地也都建立起民族学院。少数民族干部源源不断地走上各级领导岗位。经过党和政府的努力,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新型民族关系开始形成,民族地区的社会经济文化都有了很大进步。

(新华社北京9月16日电)

中华民族大家庭

《共同纲领》明确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各民族一律平等,实行团结互助……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为各民族友爱合作的大家庭。”“各少数民族聚居的地区,应实行民族的区域自治,按照民族聚居的人口多少和区域大小,分别建立各种民族自治机关”。1952年2月政务院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实施纲要》,对民族自治地方的设立及行政地位做了规定。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和一套符合实际的民族政策的实施,为处于游牧状态的少数民族定居居过上文明幸福的生活提供了条件。世世代代游猎的鄂伦春人,建立了定居地,快乐地搬进了新房。长期过着老林栖身、兽皮遮体、野果充饥悲惨生活的苦聪人,走出林海,落户定居。

为了培养少数民族干部,政务院于1950年11月通过了《培养少数民族干部试行方案》和《筹办中央民族学院试行方案》。1951年6月11日,中央民族学院正式开学,各地也都建立起民族学院。少数民族干部源源不断地走上各级领导岗位。经过党和政府的努力,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新型民族关系开始形成,民族地区的社会经济文化都有了很大进步。

(新华社北京9月16日电)

新中国峥嵘岁月

贯彻《问责条例》用好问责利器

高明宇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激励督促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扛牢责任、担当作为,党中央着眼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深入总结党的十八大以来问责工作的理论探索和实践经验,对《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以下简称《问责条例》)进行了全面修订。

新修订的《问责条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党章为根本遵循,把“两个维护”作为根本原则和首要任务,聚焦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坚持严字当头,对党的问责工作原则、程序、方式等作出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为党的问责工作提供了根本制度遵循。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要准确理解、认真贯彻执行《问责条例》要求,进一步提高问责工作的政治性、精准性和实效性,充分发挥问责在全面从严治党中的利器作用。

要聚焦“两个维护”,增强问责工作的政治性。《问责条例》旗帜鲜明地把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明确为党的问责工作的指导思想,在问责情形中进一步对“四个意识”不强、“两个维护”不力等失职失责问题进行了细化具体化。同时,对党委(党组)、纪委、党的工作机关等三类问责主体的职责进行了更为明确具体的规定,在问责程序上突出强调上级党组织对下级党组织的领导和监督作用,有效压实了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实际工作中,我们要牢牢把握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这条贯穿《问责条例》始终的红线,进一步强化政治担当,敢于善于问责,以问责传导压力、压实责任,推动党中央和各级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落实。

要坚持问题导向,增强问责工作的精准性。新修订的《问责条例》坚持问题导向,针对以往实践中出现的问责不力、问责泛化简单化、程序不规范等问题,进一步完善问责机制,查找偏差漏洞,增加了“权责一致、错责相当”“集体决定、分清责任”的问责原则。同时,从启动、调查、报告、审批、实施等各个环节对问责工作予以全面规范,真正把问责权力关进了制度的笼子,提升了问责工作的精准性、规范性和严肃性。实际工作中,我们要严格落实《问责条例》规定,坚决克服以往问责中存在的泛化、简单化倾向,明确问责情形、划清责任边界、规范问责程序,切实提高问责精准度,维护纪律的严肃性。

要立足标本兼治,增强问责工作的实效性。坚持严管和厚爱相结合,激励和约束并举是我们党管党治党的一条宝贵经验,也是党的问责工作的重要遵循。为切实保护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新修订的《问责条例》在坚持“失责必问、问责必严”一贯要求的同时,落实党中央“三个区分开来”的要求,区分不同情况,对免于问责、从轻或减轻问责、从重或加重问责的情形及被问责干部的重新使用等内容进行了详细规定,充分彰显了鲜明的干事导向。实际工作中,我们要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一贯方针,通过精准有力的问责,督促党组织和领导干部强化责任意识,激发担当精神,自觉扛起新时代的使命责任。

市社保局参观「大道同行」展览

本报讯(记者 王茵)为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教育,深化广大党员对“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认识和理解,推动树立崇高的政治理想、高尚的政治追求、纯洁的政治品质,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近日,市社保局党员干部共50人到市博物馆参观《大道同行》——从“五一口号”到协商建立新中国重要史事回顾展。

“大道同行”展览由全国政协办公厅主办、中国政协文史馆承办。展览通过近500幅图片全面回顾了中共中央发布“五一口号”后,民主党派和各界代表人士积极响应,在中共中央的决策部署下,纷纷从香港、国统区和海外等地区秘密奔赴解放区,同共产党携手奋斗、共商大计的全过程。展览系统而生动地展示了中国共产党与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协商筹备新政协,召开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共建新中国这一波澜壮阔的历史画卷。

大家通过参观真实的历史图片,回顾了中华民族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历史性飞跃,重温了民主党派与中国共产党风雨同舟、精诚合作的优良传统。参观后,同志们表示,将更加自觉地守初心、悟初心、践初心,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立足于自己的工作岗位,为辽源市的建设和发展作出自己应有的贡献。

10月17日,国网辽源供电公司党员服务队来到东辽县朝阳村为10千伏乐群支线7号变台进行增容改造作业。据了解,该公司在践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中,将支持农业生产、农村经济建设和农民脱贫致富奔小康作为重要工作目标,大力实施“供电服务进村屯”工程,为农村办电服务开通了一条又一条“绿色通道”,全力为农村经济发展提供可靠用电保障。

本报记者 刘鹰 摄

市交通局推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与扶贫攻坚融合开展

本报讯(齐展 记者 高琳)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向纵深开展之际,市交通局从解决贫困村民生活燃眉之急入手,以实施精准帮扶为举措,推动主题教育与扶贫工作深度融合,确保主题教育在开展过程中有的放矢、往实里走。近日,市交通局组织系统干部职工50余人,来到东丰县沙河镇友好村进行精准扶贫和暖心慰问。

一直以来,市交通局都将扶贫攻坚作为政治任务进行高位推动。早在今年年初,为改善友好村生活环境,推动美丽乡村建设,市交通局就按照“脱贫不脱钩、脱贫不脱政策、脱贫不脱帮扶”原则,组织班子全体、市邮政管理局主要领导和局属各单位负责人在友好村召开了现场会,并实地调研了二二组铁艺栅栏安装事宜。在充分了解情况和实际困难后,该局立即组织所属各基层单位为友好村二二组安装铁艺栅栏600米,促进扶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相结合,进一步巩固和扩大脱贫成果。



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

“红领巾心向党,我是中国好少年”市第一实验小学校举行党团队三旗传递主题实践活动



本报讯(记者 王超)从小有信仰,人生不一样。为了纪念第七十个“少年先锋队建队日”、树立少先队员永远跟党走的红色思想、与神圣的旗帜零距离接触,从小筑牢“我是党的孩子、祖国的孩子、中华民族的孩子”的理想信念,10月14日上午,市第一实验小学校举行了一场别开生面而又意义非凡的“红领巾心向党,我是中国好少年”党、团、队三旗传递主题实践活动。

活动中,老师为同学们讲述了三面旗帜的故事。学校党员教师代表、共青团员教师和优秀少先队干部向少先队员传递“三旗”,并分别送出了希望……“我把党旗交给你们,希望你们永远跟着党走。”“到党和祖国最需要我们的地方去,挥洒青春与汗水。我把团旗交给你们,希望你们快快长大,早日成为一名光荣的共青团员。”“我们是祖国的未来、民族的希望,共产主义事业的接班人。让我们按照爷爷的教导,勤奋学习、快乐生活、全面发展,争做新时代好少年。”

授旗过后,全校师生共同触摸党、团、队三旗,感受这三面庄严旗帜的力量……

市第一实验小学校大队辅导员刘中立说:“红色传递,是党、团、队组织的传递,是理想的传承、信念的传承。学校建立了党、团、队三位一体的建设制度,旨在将中国共产党和共青团的伟大思想植入全校少先队员的心中。”

少先队员、四年三班学生刘晋旗说:“今天的活动,让我近距离接触了神圣的党旗和团旗,也让我更爱我的祖国。现在,我还感觉热血沸腾。”

借助“外脑”发力 推进公益诉讼深入开展

我市88名精英获聘首届“辽源公益诉讼专家库”成员

与行政执法的监督检查,市人民检察院按照《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指派、聘请有专门知识的人参与办案若干问题的规定(试行)》文件精神,结合我市依法治市、法治政府建设和检察工作实际需要,成立了“辽源公益诉讼专家库”,聘请全市党政机关专业知识和专业意见,提升办案精准度,助力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工作。

“辽源公益诉讼专家库”的成立,是我市司法体制改革的一项重要举措。“公益诉讼专家库”成员作为各行各业的精英,是检察机关与各单位公益诉讼工作的沟通桥梁和纽带,将进一步传播法治声音,传递社会正能量,让人民群众和社会各界更深入地了解、感知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工作,助力辽源政治文明、生态文明建设,服务好辽源创新型发展大局。

为检察官就证据或事实争议点提供科学论证、技术认定和专业意见,提升办案精准度,助力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工作。

“辽源公益诉讼专家库”的成立,是我市司法体制改革的一项重要举措。“公益诉讼专家库”成员作为各行各业的精英,是检察机关与各单位公益诉讼工作的沟通桥梁和纽带,将进一步传播法治声音,传递社会正能量,让人民群众和社会各界更深入地了解、感知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工作,助力辽源政治文明、生态文明建设,服务好辽源创新型发展大局。

部门动态

山有人管 林有人护 树有人看
东辽县毁林复耕专项整治力度大

本报讯(记者 于蕊 吴培民 实习生 闫书御琳)东辽县林业局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把涉林违法犯罪活动作为重点,持续加大打击毁林复耕专项整治力度,有力推进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开展。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东辽县林业局先后召开推进会议12次,召开专项整治工作推进会11次,真正做到了部门一把手是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第一责任人。各领导小组强化联系、紧密配合、协同作战,共设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举报箱9个,悬挂条幅40幅,悬挂揭示板18块,张贴、发放海报5000余张,印发《致全县广大人民群众一封信》2000余张,在LED屏上滚动播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标语,组织广大干部职工学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知识1300人次。全系统共立案291起。其中,刑事案件17起,治安案件5起,行政案件269起。核查处毁林复耕、市林业局扫黑办移交的涉黑涉恶线索17条,对发生的刘某民涉黑、王某仁涉恶和刘某君涉恶案件进行了认真整治,对相关责任人进行了严肃处理。

在“百日严打”专项行动中,东辽县林业局共摸排发现8210件38320亩毁林复耕问题线索。为巩固林地清收的还林成果,县政法委和林业局相继印发了《开展严厉打击毁林复耕清理整治专项行动工作方案》,把清收林地还林工作纳入林业系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中来。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多次亲临一线调研,听取工作汇报,保证了专项行动顺利进行。县林业局依法编制并印发《东辽县林地清收法律法规宣传手册》6000册,印制林地清收宣传传单24万份,悬挂宣传条幅1500幅,共处罚232户,涉林677亩;签订退耕还林承诺书4406份,涉林19164.7亩;清除农作物494亩;收回有土地确权证19块,涉林面积100.9亩;查办涉林

问题刑事案件2起,处理7起;县扫黑办交办的线索,拆除违建240平方米,取得了林地清收专项行动显著成果。

东辽县林业局对群众反映强烈、深恶痛绝的涉林违法犯罪行为和破坏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违法犯罪行为进行严厉打击,形成高压震慑。他们积极配合司法部门,在对刘某民涉黑案实施“打财断血”行动中,抽调5名专业人员,投入资金3万余元,投入200多个人工日,用三个多月时间,完成了刘某民所有147块林地的林权认定、界线划定工作,为“打财断血”提供了有力保障。对照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13督导组第4下沉小组反馈的问题和《东辽县落实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13督导组第4下沉小组对接通报反馈问题整改方案》,该局全部落实了7项整改措施,并摸排出现系统涉林问题8210个,查处违法问题253个,行政处罚251起、刑事处罚2起。

为确保全县“今年一年完成清收,明年一年完成还林”的工作目标,东辽县林业局正在积极开展建立村级林业目标责任制,成立村级护林组织,落实林地管护责任工作。



公告

辽源电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将进行企业改革,请公司长期不在岗的在职员工于2019年10月25日16时前回公司参加改革,并办理员工身份认定工作,逾期责任自负。

公司改革办公室联系电话(马先生):
0437-6991413 13894748636(手机)
辽源电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10月18日